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五 年 八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07 年 11 月 13 日	第一節	觀察可愛動物	PPT 講解、影片欣賞	1
二	107 年 11 月 19 日	第二節	小小達爾文(一)	六福村動物生態園 觀察記錄	1
三	107 年 11 月 19 日	第三節	小小達爾文(二)	六福村動物生態園 觀察記錄	1
四	107 年 11 月 27 日	第四節	學生心得發表討論	分組發表討論	1

(二)成果照

	
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	說明：項次 <u>一</u> 成果照片
	
說明：項次 <u>二</u> 成果照片	說明：項次 <u>二</u> 成果照片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五 年 八 班成果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四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四 成果照片